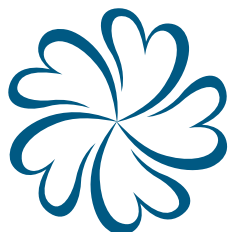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GIC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美即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3)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入為約95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631百萬港元增加51.7%。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為約73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86百萬港元增加51.5%。
- 在並無計及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即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終止確認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匯兌差額及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的情況下，經營溢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11百萬港元增加40.5%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56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為約20.6港仙，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9.6港仙增加5.1%。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溢利淨額為約16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17百萬港元增加36.4%。

## 全年業績

美即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的比較數額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4	957,322	631,039
銷售成本		<u>(221,572)</u>	<u>(145,323)</u>
毛利		735,750	485,71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4,507	1,851
銷售及分銷成本		(492,516)	(332,621)
行政開支		(53,612)	(29,767)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	17,245
終止確認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		5,100	–
融資成本	5	<u>–</u>	<u>(48)</u>
除稅前溢利	6	209,229	142,376
所得稅開支	7	<u>(49,075)</u>	<u>(24,930)</u>
年內溢利		<u>160,154</u>	<u>117,446</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0,523	118,583
非控股權益		<u>(369)</u>	<u>(1,137)</u>
		<u>160,154</u>	<u>117,44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		<u>20.6港仙</u>	<u>19.6港仙</u>
— 攤薄		<u>20.6港仙</u>	<u>19.6港仙</u>

股息之詳情乃於財務報表附註8披露。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160,154	117,446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1,626	1,314
所得稅影響	—	—
年內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	21,626	1,31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81,780</u>	<u>118,76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1,910	119,840
非控股權益	<u>(130)</u>	<u>(1,080)</u>
	<u>181,780</u>	<u>118,760</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78	1,393
商譽		15,772	15,772
無形資產		24,049	26,746
遞延稅項資產		1,283	1,346
預付款項及按金		41,723	13,698
		<u>97,005</u>	<u>58,955</u>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u>97,005</u>	<u>58,95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845	8,541
貿易應收款項	10	181,248	111,588
應收關連方款項		–	127,3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7,596	91,369
可回收稅項		87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5,404	49,475
		<u>1,269,970</u>	<u>388,304</u>
<b>流動資產總值</b>			
		<u>1,269,970</u>	<u>388,304</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1	45,401	29,4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311	23,744
衍生金融工具		–	5,100
應付關連方款項		–	31,999
應付稅項		23,219	11,575
		<u>102,931</u>	<u>101,876</u>
<b>流動負債總值</b>			
		<u>102,931</u>	<u>101,87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167,039</u>	<u>286,428</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264,044</u>	<u>345,383</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6,012	6,687
		<u>6,012</u>	<u>6,687</u>
<b>資產淨值</b>			
		<u><u>1,258,032</u></u>	<u><u>338,696</u></u>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附註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83,491	170
儲備	<u>1,158,213</u>	<u>333,338</u>
	<b>1,241,704</b>	333,508
非控股權益	<u>16,328</u>	<u>5,188</u>
權益總額	<u><b>1,258,032</b></u>	<u><b>338,696</b></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及重組

美即控股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257號信和廣場802室。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而為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架構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成為美即控股有限公司（「美即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的上市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上市。

根據美即控股之兩名當時股東提供予華瀚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華瀚」，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並擁有本公司36.4%股權）之兩份一致投票承諾（「一致投票承諾」），該等兩名股東根據華瀚之決議進行投票。經計及一致投票承諾後，本公司董事認為，華瀚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直至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於聯交所上市為本集團之最終控投公司。一致投票承諾已於上市後取消，而華瀚僅可確保持有本公司26%投票權的控制權，故本公司此後成為華瀚的聯營公司。

於年內，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面膜及其他護膚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2.1 呈列基準

由於本公司及現時構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於完成重組前後均受共同控制，重組已使用合併會計法列賬，並按此基準編製財務報表，猶如本公司一直為現時構成本集團之該等公司之控股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包括現時構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業績，猶如當前的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或自各公司各自的收購、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按上文基準編製，更公平呈列本集團之整體業績及事務狀況。

## 2.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為呈列單位，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 **綜合賬目基準**

*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之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使用貫徹一致之會計政策按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其各自被收購當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至上述控制權終止之日止。所有集團內之結餘、交易及集團內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之虧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引致結餘為負數。

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或保留溢利（如適當）。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前之合併基準*

本集團已預先應用所有上述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之綜合賬目規定。然而，在若干情況下，以下差額仍按先前之合併基準結轉：

- 本集團產生之虧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先前稱為少數股東權益），直至結餘調減為零為止。任何進一步超過之虧損歸屬於本公司，除非非控股權益擁有具約束力責任補足則作別論。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前之虧損並無於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重新分配。
- 失去控制權時，本集團按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應佔資產淨值比例入賬處理保留投資。並無重列有關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之賬面值。



##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之支出—集團以現金結算之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之分類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期限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列報—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制定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條文。採納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修訂之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只有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資產所產生的支出，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去有關土地租賃分類的特定指引。因此，土地租賃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一般指引釐定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期限之修訂乃根據包含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中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而修改。按照此項修訂，香港詮釋第4號之範圍已擴大至覆蓋所有土地租賃，其中包括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土地租賃。因此，該詮釋適用於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列賬之所有物業租賃。

本集團重新評估過其於中國內地的租賃，有關租賃之前在採納有關修訂時分類為經營租賃。中國內地租賃維持分類為經營租賃。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概無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此等財務報表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及就首次採納者剔除固定日期之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之轉移之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之計量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之修訂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預付最低資金之要求之修訂 <sup>1</sup>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列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目的為剔除異處及澄清文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之修訂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準則有獨立過渡條文。

-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2</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3</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4</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5</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初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未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其產品分成數個業務單位。由於年內本集團僅有一條單一產品線，即生產及銷售面膜產品及其他護膚品，故並無就此呈列進一步分析。

此外，本集團的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只位於中國，故並無按地域資料呈列進一步分析。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157,080	69,197
客戶B	138,502	124,850
客戶C	<u>122,277</u>	<u>99,554</u>
	<u><b>417,859</b></u>	<u><b>293,601</b></u>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為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	957,322	631,039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875	7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1,369
匯兌差額淨額	12,632	-
其他	-	405
	<u>14,507</u>	<u>1,851</u>
	<u>971,829</u>	<u>632,890</u>

####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於五年後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	<u>-</u>	<u>48</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21,572	145,323
折舊*	845	490
攤銷無形資產*	3,915	3,791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款項	4,428	1,61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38,455	16,2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38	3,722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3,316	11,269
	<u>56,909</u>	<u>31,229</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	10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1,36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	(17,245)
終止確認衍生金融工具	(5,100)	-
匯兌差額淨額	<u>(12,632)</u>	<u>725</u>

\* 相關結餘包括下述金額，而下述金額亦計入上文所披露的已售存貨成本內：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折舊	150	101
無形資產攤銷	3,915	3,791
僱員福利開支	12,060	4,923
	<u>16,125</u>	<u>8,815</u>

##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居住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支付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舉行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獲通過，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企業所得稅法引入多項大範圍變動，包括但不限於統一內資及外資企業所得稅率為25%。

重慶朗禾化妝品有限公司作為鼓勵類產業企業之合資格企業，因此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15%。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中國內地		
本年度已扣除	51,268	25,14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277)	1,234
遞延	(916)	(1,448)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49,075</u>	<u>24,930</u>

## 8.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的股息30,000,000港元（每股約3.6港仙）及按每持有5股現有普通股獲發1股新普通股之基準進行紅股發行。

本年度的每股股息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股息及紅股發行須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將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以及聯交所批准紅股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應付的股息。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建議特別股息30,000,000港元（「以股代息」）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以代息股份代替現金付款方式支付。已支付股息並未反映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4,910,616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被視為按每股5.96港元之價格發行以支付特別股息。

有關以股代息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佈內。

## 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溢利，以及於於本年度已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780,527,052股（二零一零年：604,910,614股（經重列））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年度已支付之以股代息。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600,000,000股普通股（猶如股份於整個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已發行）、就上市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發行之200,000,000股普通股、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發行之30,000,000股普通股，並經計及本公司於年內支付以股代息所發行之4,910,614股股份之影響。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乃根據600,000,000股普通股（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備考已發行股本之股份數目，猶如股份於整個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已發行）計算，並已經重列以反映本公司支付以股代息所發行之4,910,614股股份之影響。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該等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調整。

## 10.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本集團一般於各曆年初按個別基準就產品的一定金額授予分銷商的信貸期最多為一年。本集團一般要求有關分銷商於各曆年末結算該等產品的付款。不會就該等分銷商的任何進一步訂單提供信貸，且付款須於向彼等作出任何進一步交付前支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款項結餘包括金額為176,82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10,113,000港元），乃根據有關條款授出的金額。本集團一般向其零售商授予最多90日的信貸期。

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謹監控，藉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欠款。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少數知名及有信譽之客戶有關。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180日內	181,248	111,411
181日至365日	-	177
	<u>181,248</u>	<u>111,588</u>

未被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181,248	111,412
逾期1至180日	-	176
	<u>181,248</u>	<u>111,588</u>

本集團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向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知名及有信譽客戶作出之銷售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均有關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根據以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90日內	45,401	28,870
超過90日	-	588
	<u>45,401</u>	<u>29,458</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按90日的期限結算。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後，方可作實。享有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釐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派付末期股息及紅股股票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星期五）作出及寄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香港從事面膜及其它護膚品（包括美即品牌面膜產品（「美即品牌」）及Keep Up品牌護膚產品（「Keep Up品牌」）生產、銷售與市場推廣。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透過其全面的分銷渠道及其廣泛的營銷網絡取得正面回報。

##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持續保持快速增長。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收入約為957,322,000港元，較去年的631,039,000港元增長51.7%。由於銷售規模的擴大、預算制定及執行的有效性，毛利率維持在穩定的較高水平—77%，與二零一零財年相當。於二零一一財年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至160,523,000港元，較二零一零財年的118,583,000港元增長35.4%。美即品牌於本年度內貢獻約943,132,000港元，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98.5%，仍是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除美即品牌面膜產品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約有14,190,000港元的銷售收入是來自其他護膚品的銷售（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推出之Keep Up品牌貢獻）。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所發生之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為546,128,000港元，合共佔總銷售收入之57.0%，其中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為492,516,000港元，合計佔總銷售收入之51.4%。行政開支為53,612,000港元，其中13,316,000港元為股份獎勵開支。

銷售收入及利潤持續快速增長的同時，美即品牌的地位及品牌知名度亦急劇提升。根據由Kantar Worldpanel Limited（一間央視市場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編製的報告（「CTR報告」），本集團美即品牌連續兩年於中國面膜行業排名首位，而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之最大市場佔有率分別為16.8%及15.1%。而品牌知名度及品牌忠誠度亦在眾多面膜品牌當中居於領先水平。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財年，本集團秉承「在進一步做大做強面膜核心主業的同時，積極穩妥推進多品牌多品類發展」之既定戰略，面膜核心主業繼續高歌猛進，多品牌多品類發展亦逐漸成形，既確保了現時經營期內的業績高速增長，亦為集團未來的持續發展奠定了重要基石。

##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收入約為957,322,000港元，較去年的631,039,000港元增長51.7%。二零一一年財年毛利率仍與二零一零財年相同維持在77%的相對較高水平。於二零一一年財年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至160,523,000港元，較二零一零財年的118,583,000港元增長35.4%。

## 品牌地位

根據CTR報告，二零一零年我們的美即品牌在中國面膜行業市場佔有率16.8%，繼二零零九年首次登上中國面膜行業市場佔有率第一的位置後，再度高居榜首，並進一步保持於中國的領先地位。同時，美即品牌知名度及忠誠度亦在眾多面膜品牌中居於領先水平。

隨著消費者對面膜護膚功能及其帶來的休閒美容享受價值的認知越來越深入，面膜日漸成長為作為一個獨立的美容護膚品類，消費者對美即面膜品牌的專業價值以及休閒美容價值也越來越認同。我們一直相信，在一個高速成長的行業，成為市場領導者，對美即品牌而言十分重要，美即品牌在面膜品類中的先發優勢將成為未來競爭中的關鍵因素，我們也將持續致力於儘全力擴大這一優勢。

## 品牌推廣

以往美即品牌推廣主要以購物者為中心而集中於線下終端門店，回顧財年我們對美即品牌的品牌推廣開始了重大的策略調整，其重點轉變為以消費者為中心的線上廣告投放，並取得了初步成效。

首先，我們以北京為試點市場，從二零一零年五月起，在北京進行了電視廣告、地鐵廣告、雜誌廣告、分眾賣場及寫字樓視頻廣告、華視公交車視頻廣告等立體式的廣告投放。效果十分突出，據CTR報告，二零一零年美即品牌在北京面膜市場的佔有率高達26.4%，知名度及美譽度也有了明顯提升。

二零一一年初開始，我們擴大了線上品牌推廣的範圍，於湖南衛視、江蘇衛視、青海衛視等衛視平台進行廣告投放，同時加大了全國重點城市的分眾賣場及寫字樓視頻廣告、華視公交車視頻廣告投放力度。

在加大線上電視廣告投放的同時，我們亦啟動了基於互聯網的傳播，並聘請在中國互聯網傳播領域久負盛名的奧美互動作為我們的重要合作夥伴，負責美即品牌的互聯網傳播工作。

二零一一年我們還成為青海衛視花兒朵朵選秀活動的全國總冠名贊助商，該活動設置了長沙、廣州、南京、瀋陽、成都、昆明、南寧、西安、西寧等九大城市唱區，以及武漢、廣州、北京、杭州、上海、大連等六大高校唱區，覆蓋範圍廣泛，且與我們設置在各大區的中心城市十分吻合。我們在借助美即面膜花兒朵朵活動在各大唱區選秀的同時，亦選擇了部分城市進行了區域媒體追加投放，並以此為主題精心策劃實施了廣泛的地面路演及終端推廣活動。

上述品牌推廣活動，使美即在品牌知名度、美譽度得到了很好的提升，對推動渠道拓展、促進終端銷售、提升消費者品牌忠誠度等各方面都大有裨益。同時，我們相信，此舉使得美即從市場佔有率的領導品牌到綜合性的領導品牌前進了一大步，而且對於推動面膜品類的整體發展也貢獻良多。

## 渠道建設

回顧年初，我們制定的二零一零財年渠道策略是：繼續加大渠道建設力度、跑馬圈地；一二線城市依托原有渠道自身發展而帶來門店增長，同時深挖並豐富商超賣場的各種渠道以作補充；三、四線城市加快美容用品專營店的拓展及佈局。一年過去，這一策略得到充分的執行並取得喜人佳績，令本集團的分銷網絡及渠道數量繼續取得長足進步，並使得我們在中國市場的覆蓋廣度、深度得到進一步提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經銷商數量為174家（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為98家，主要是三、四線城市美容用品專營店渠道經銷商的增加）。覆蓋終端門店數為6,264家（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為3,828家），年度淨新增終端門店2,436家。於新店總數當中，增加部分來源於一、二線城市原有銷售渠道開設新店，以及補充開發了部分資質較好的中小型商超賣場。年內個人護理用品連鎖店由673家增至872家，年內各類商超賣場由1,653家增至2,777家。

三、四線城市美容用品專營店門店數量繼續保持快速增長的良好態勢，由1,502家增至2,615家。

渠道建設的順利開展意義重大：新增門店不僅為我們帶來可觀的銷售收入，約貢獻我們年度總體銷售收入增長額的55.4%；而且分銷網絡及終端門店的擴張，令我們可以接觸到並滿足更廣泛人群的需求，使消費者更方便購買到美即產品，尤其是在三、四線城市，對於促進面膜品類的成長、提升美即品牌的影響力作用極大，並為未來銷售的繼續提升奠定重要基礎；此外，我們相信，美即作為領導品牌而進行大力推廣，亦對面膜品類的整體成長貢獻良多，當然，美即品牌網絡的持續擴大和完善，亦令我們在未來的競爭中搶佔先機，並構築競爭的渠道門檻。

在終端門店數繼續突飛猛進的同時，我們亦加強了已開發門店的經營建設，並取得了銷售普遍提升的佳績，原有門店銷售收入較上一財年整體增長了22.2%，約貢獻我們年度總體銷售收入增長額的44.6%。

在新門店開拓及原有門店經營雙雙取得良好成績的情況下，渠道結構亦按我們策略預訂的方向得以進一步優化。年內，個人護理用品連鎖店銷售收入穩步提升，佔整體銷售收入比例約為40%；各類商超賣場銷售收入明顯快速增長，佔整體銷售收入比例約為42%；而三、四線城市美容用品專營店的銷售收入增長最為強勁，佔整體銷售收入比例大幅提升至18%。

## 新產品開發

上一財年的新產品開發策略是主推中高端面膜系列，而回顧財年我們的新產品開發策略則著重於豐富、加強我們支柱性產品系列—續紛系列。年內，美即品牌已推出八款續紛系列新產品，即白茶煥白亮采面膜、透明質酸極潤保濕面膜、深海膠原滋養保濕面膜、維他命E淨白補濕面膜、香蜜桃水凝嫩白面膜、豆乳水潤白皙面膜、玄米嫩白透亮面膜及蘆薈水酷補水面膜；此外，我們亦新增一款水洗面膜：洋甘菊舒緩倍護面膜，上述九款新產品已取得穩固消費者及銷售反響，佔年內總銷售收入約5.74%。上述八款新產品在擴大美即品牌之產品陣營之同時，亦為消費者提供更廣泛選擇，可滿足不同消費者需求。

於回顧年度內，其他中高端面膜系列，流金絲語系列佔美即面膜總銷售額之8.1%、漢草理膚系列佔美即面膜總銷售額之9.3%、泉系列佔美即面膜總銷售額之5.9%，彼等合計佔美即面膜總銷售額之23.3%。中高端產品（尤其是流金絲語）之銷售貢獻增加，改善了總體毛利率，同時拓寬本集團之客戶基礎至具有更高購買力並認可美即品牌之更多優質客戶，並對美即品牌作為面膜行業專家的品牌形象提升也貢獻良多。

## 多品牌、多品類發展

在核心業務保持健康高速成長的同時，本集團於面膜業務以外新增長點的戰略佈局也取得良好開端。

護膚品在中國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以18.8%的年複合增長率（「年複合增長率」）快速增長，雖低於同期面膜產品30.7%的年複合增長率，但預期此較高增長率將繼續以15%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直至二零一五年。而且隨著中國經濟持續高速發展，人民收入及消費水平進一步提升，人們對於個人外表的日益重視，我們預期護膚品未來在中國將繼續保持較快增長。此外，中國地域廣闊、城市層級豐富、消費層次、渠道層次也十分豐富，且已有的各護膚品牌並未形成壟斷格局。本集團認為未來在中國的護膚品領域仍存在諸多市場發展空間及機會，本集團亦將在做大做強核心業務面膜的同時，致力於開拓更廣泛的護膚品、化妝品業務。

有鑑於美即品牌專注於面膜業務的策略，本集團將採取多品牌策略拓展面膜產品以外的其他護膚品、化妝品業務。

本集團深知在自身優勢業務面膜以外的廣泛護膚品領域競爭將更為激烈，因此一直秉持謹慎而穩妥的態度及策略。務求在不削弱核心業務發展力量的前提下，在進行充分的市場機會論證、產品及品牌、人才及組織、各種資源等全面周密準備後，循序漸進發展多品牌多品類業務。

二零一零年三月，本集團與韓國知名化妝品公司韓佛化妝品株式會社（「韓佛」）訂立合營協議，計劃在大中華地區推廣及銷售「It's Skin」及「ICS」等韓國製造品牌全線化妝品和護膚品。

於回顧財年內，我們完成了合營公司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的組建工作；我們對合營公司在中國的品牌及業務策略進行了詳細周密的市場調研及論證，包括對上述品牌在中國的定位、產品、包裝、定價、渠道等進行了全面規劃，目前該項工作已接近尾聲，隨之將進入進口產品批文申報工作，預計合營公司品牌將於二零一一年底或二零一二年初推出。

此外，我們委託韓佛在韓國為本集團貼牌加工生產「Keep Up」品牌產品，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推出Keep Up品牌，年內Keep Up品牌之銷售額為12,946,000港元。

韓佛在護膚品、化妝品領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豐富經驗，通過與韓佛合作，加強本集團在產品研發、生產、品質控制方面的能力。此次與之訂立合營協議，意味著本集團在面膜以外的護膚品、化妝品領域的多品牌發展策略邁出了重要而堅實的一步。



## 質量控制

本集團一直以來秉持安全第一，品質優先的原則從事產品的生產與監控，嚴格執行《產品質量法》、《化妝品衛生監督條例》、《標準化法》、《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等法律法規為生產依據。積極關注行業的最新動態，並及時作出對應，從源頭做起，強化過程管理來確保本公司產品質量與安全，以保護消費者健康及安全為己任，從而維護本集團的高度信譽及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信心。

##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一二財年，本集團將繼續堅持既定的發展戰略，透過於中國面膜行業進行品牌建設及銷售渠道覆蓋積極取得更多市場份額做大做強面膜核心主業，同時積極穩妥推進多品牌多品類發展策略，務求為本公司投資者帶來更好的回報。其中：

美即品牌將繼續貫徹實施以消費者為中心的品牌推廣策略，推動面膜品類發展的同時鞏固美即品牌在面膜行業的領導者地位。

美即品牌亦將繼續強化針對三、四線城市的渠道拓展，保持覆蓋三、四線城市區域及終端門店數量快速增長的態勢；亦將積極探索各類適合面膜銷售的新型渠道，如藥妝店、便利店等。美即品牌還將繼續強化對消費者需求以及面膜產品技術發展的研究，適時推出滿足消費者需求、引領面膜發展潮流的新產品。

KEEP UP、「It's Skin」及「ICS」品牌方面，將仍然著眼於探索並建立發展模式，為長遠發展奠定堅實基礎。並且我們預計上述品牌在未來將跨越嚴謹的論證準備期，進入實質的市場銷售期。

回顧過往幾年，本集團業務一直保持高速增長（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的銷售收入年複合增長率為64.4%）。我們深知，要保持業績的長期穩定健康增長，與業務相匹配的組織、人才、制度、流程、信息等管理體系也必須強而有力，實現同步提升。因此，加強上述軟體建設亦將成為我們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們將繼續加強與專業的外部資源、團隊合作，加強員工專業知識及企業文化培訓，優化、完善集團的各項管理體系。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作抵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975,40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49,475,000港元）。因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尚未償還銀行借貸（二零一零年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無），故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二零一零年：0%）。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167,03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286,428,000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維持於約12.3（二零一零年：約3.8）的穩健水平。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為零港元（二零一零年：約48,000港元），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0%（二零一零年：約0.01%）。年內概無發生任何融資成本。

##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訂約承擔約28,85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11,692,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償還銀行貸款（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 季節性或周期性因素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無受任何季節性或周期性因素的重大影響。

## 外匯風險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所賺取的銷售收入及產生的成本主要以人民幣結算。由於預期人民幣升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幣匯率波動風險不大，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 庫務政策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一般以其內部產生的資源為其經營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已將該等資源存置於與中國、香港及澳門銀行開立之計息銀行賬戶內，並根據中國及香港銀行利率賺取利息。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 僱員、培訓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364名僱員（二零一零年：1,328名），其中2,359名以中國為基地，其餘於香港工作。本集團乃根據僱員的經驗、資歷、本集團表現及市況釐定其僱員薪酬。於本年度內，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6,26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31,229,000港元）。員工成本佔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銷售收入的5.9%（二零一零年：4.9%），本財政年度的員工成本增加，主要原因是工資及薪金增加以及股份獎勵開支約13,316,000港元所致。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的僱員均有參與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管理層及僱員設立結構緊密而有系統的培訓計劃。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向其僱員提供定期管理及技術相關的課程。

## 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6港仙，總計約30,000,000港元，及按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每持有5股現有普通股獲發1股新普通股之基準進行紅股發行，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經聯交所批准紅股發行之股份之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倘有關決議案已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並已自聯交所獲得上市批准，末期股息及紅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分別支付及寄發。

## 企業管治

董事會承諾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領導本集團於其願景及使命引領下有效地成長，以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營運及程序。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規定標準（「標準守則」）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已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按照守則條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委員會成員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甄錦棠先生、董銀卯教授及楊汝德教授。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由委員會審閱，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以及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全年業績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agicholdings.co>可供查閱。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美即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鄧紹坤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鄧紹坤先生、佘雨原先生、駱耀文先生、張昆謀先生及陳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孫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甄錦棠先生、董銀卯教授及楊汝德教授。